

衡量城市安全之指標—由全般刑案發生及防治角度觀之

經濟統計科 陳秉騰

治安良窳攸關人民居住、生命及財產安全甚鉅，可謂與城市安全息息相關，為此，新北市政府透過分析犯罪型態之發展趨勢，並據以研擬相關因應措施，以有效嚇阻犯罪發生，落實維護治安及保障城市安全，故以犯罪的發生及防治情形，實可作為衡量城市安全的重要觀測指標。由於「全般刑案¹」為現行總體犯罪之重要統計指標，爰本文謹以其各類案件發生數變化情形進行分析，再以破獲率陳示新北市歷年治安績效，俾供施政參考。

一、近 10 年新北市全般刑案之犯罪率由 98 年每十萬人 1,943 件減至 107 年每十萬人 1,091 件，減幅 43.82%；同期破獲率則由 83.66% 提升至 95.36%，增加 11.70 個百分點，治安明顯改善

觀察近 10 年(98 年至 107 年)新北市全般刑案發生數及破獲率²情形，全般刑案發生數由 98 年 7 萬 4,864 件逐年遞減至 107 年之 4 萬 3,558 件，減少 3 萬 1,306 件，減幅為 41.82%。在全般刑案破獲率方面，由 98 年之 83.66% 提升至 107 年之 95.36%，增加 11.70 個百分點。若將新北市人口數納入分析，觀察近 10 年新北市每十萬人全般刑案發生數(以下簡稱犯罪率)及每十萬人全般刑案嫌疑犯人數(以下稱犯罪人口率)，因刑案發生數逐年減少，致犯罪率隨之降低，由 98 年每十萬人 1,943 件，逐年遞減至 107 年每十萬人 1,091 件，每十萬人減少 851 件，減幅為 43.82%；此外，在查獲嫌疑犯人數方面，由 98 年查獲 5 萬 2,371 人減至 107 年之 3 萬 6,719 人，犯罪人口率亦由 98 年每十萬人有 1,359 位嫌疑犯，減至 107 年每十萬人有 920 位嫌疑犯(表一)；整體而言，近 10 年新北市治安明顯改善，不僅刑案發生數減少及犯罪人口率下降，且破獲率大幅提高。

表一 近10年新北市全般刑案統計

年別	發生數 (件) (a)	破獲數 (件) (b)	嫌疑犯 (人) (c)	年中人口 (十萬人) (d)	破獲率 (%) (b)/(a)×100	犯罪率 (件/十萬人) (a)/(d)	犯罪人口率 (人/十萬人) (c)/(d)
98	74,864	62,629	52,371	38.54	83.66	1,943	1,359
99	68,039	56,535	52,378	38.86	83.09	1,751	1,348
100	66,496	53,357	51,187	39.07	80.24	1,702	1,310
101	62,650	52,042	50,614	39.28	83.07	1,595	1,289
102	54,387	48,698	39,211	39.47	89.54	1,378	993
103	50,197	45,535	32,646	39.61	90.71	1,267	824
104	48,911	45,322	32,627	39.69	92.66	1,232	822
105	47,066	43,379	32,482	39.75	92.17	1,184	817
106	45,018	43,093	37,758	39.83	95.72	1,130	948
107	43,558	41,535	36,719	39.91	95.36	1,091	920

資料來源：內政部警政署、內政部戶政司。

附註：1. 犯罪率：係指每十萬人口中的全般刑案發生件數(採年中人口計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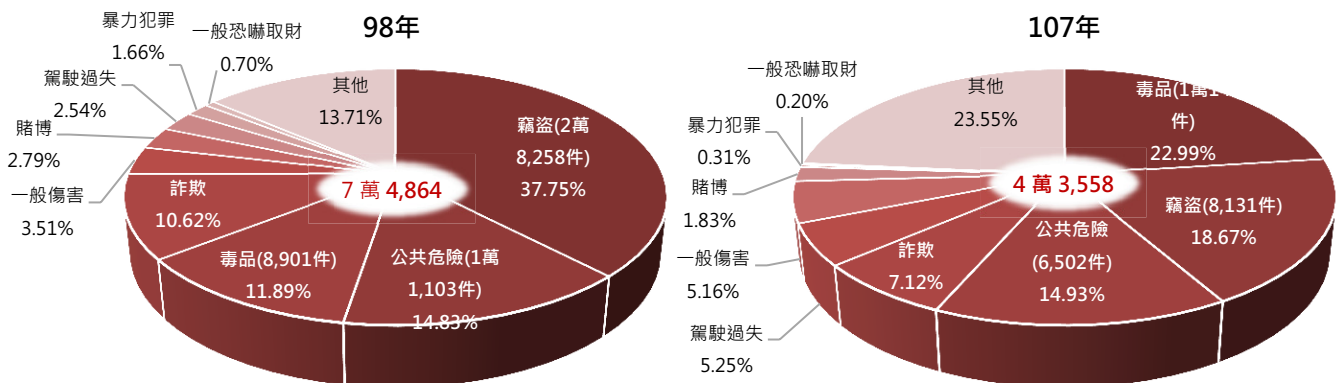
2. 犯罪人口率：係指每十萬人口中的嫌疑犯人數(採年中人口計算)。

¹ 全般刑案係指觸犯普通刑法與特別刑法的案件，包括竊盜、公共危險、毒品、詐欺背信、駕駛過失、傷害等各類案件。

² 破獲率=破獲數/發生數×100%。

二、98至107年間新北市民最能直接感受治安良窳與否之竊盜案及公共危險案之發生數分別減少2萬127件及4,601件，減幅分別達71.23%及41.44%，治安明顯改善

觀察98及107年新北市各案類全般刑案發生數之變動情形，98年新北市竊盜案發生數為2萬8,258件，占全般刑案總發生數7萬4,864件之37.75%最高，其次為公共危險案發生數1萬1,103件，占14.83%，毒品案發生數8,901件，占11.89%排名第3；至107年則以毒品案1萬14件占全般刑案總發生數4萬3,558件之22.99%最高，竊盜案發生數8,131件，占18.67%居次，公共危險案發生數6,502件，占14.93%排名第3。綜上，於98年時，新北市各案類全般刑案中占比最高之竊盜案(占37.75%)，10年間計減少2萬127件，減幅達71.23%，致其107年占比18.67%已低於毒品案之22.99%，排名降至第2位；而98年時占比次高之公共危險案，10年間計減少4,601件，減幅為41.44%，其107年占比排名降至第3位，顯見透過新北市政府(以下簡稱市府)警察局積極執法，讓市民最能直接感受治安良窳與否之竊盜及公共危險案發生數大幅減少，成效卓著；惟同期間無被害者犯罪³之毒品案發生數增加1,113件，增幅為12.50%，其107年占比排名亦上升至第1位(圖一)，該案類雖有別於一般引起社會恐懼的刑事案件，犯案當下除當事人外並無被害者存在，然而毒品犯罪常是其他犯罪的根源，儼然已成為社會重大隱憂，因此近年市府積極防治毒品犯罪。



圖一 98及107年新北市各案類全般刑案發生數及其占總發生數比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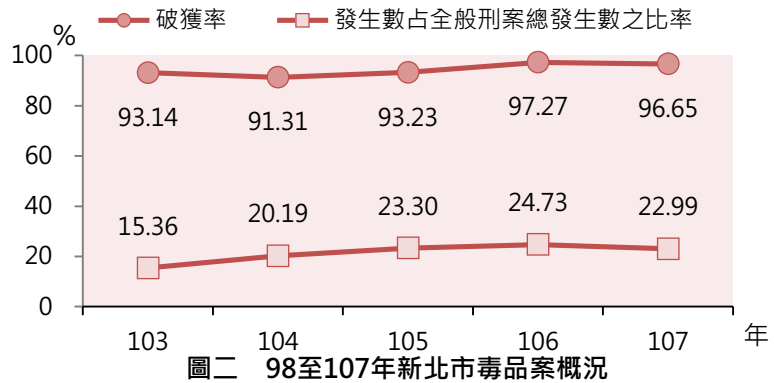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新北市政府警察局。

三、新北市政府積極強化毒品查緝效能及毒品防制，使近2年新北市毒品案破獲率均達96%以上，成效卓著

進一步觀察新北市毒品案發生數占全般刑案總發生數之比率變動趨勢，該占比自98年11.89%上升至107年22.99%，且近4年(104至107年)皆達二成以上，均位居全般刑案中發生最多之案件，為此，市府警察局貫徹執行「新世代反毒策略」，強化新北市毒品查緝效能及毒品防制，近年來透過資訊系統的建置，提供整合性服務，增強追蹤力道、掌握毒品防制資訊，並於106年7月11日成立「毒

³ 依據刑事警察局定義，無被害案件包括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酒後駕車、賭博、妨礙風化及違反槍砲彈藥刀械管理條例等案類。

品查緝溯源中心」，藉以全面掃蕩轄內毒品犯罪、阻斷毒品供應，強力斷源避免新型毒品流入社會，以降低毒品危害情形，爰106及107年之破獲率分別達97.27%及96.65%，均達96%以上，且皆為近5年中破獲率較高者，顯見市府警察局積極查緝毒品，成效卓著(圖二)。



資料來源：新北市政府警察局。

四、新北市政府運用有限資源積極落實警政白皮書政策，打造新北市成為安全宜居之友善城市

新北市幅員遼闊，且在警力及警政支出預算囿於財政因素而無法充足情形下(105至107年平均每人警政支出均居六都之末)的情況下，仍積極落實警政白皮書中「科技建警、偵防並重」之目標，運用「情資整合中心」、「快打特警隊」、「E化天眼監錄系統」、「iPolice APP」等相關具體措施，使犯罪指標全般刑案發生數呈現逐年下降，且105至107年全般刑案破獲率均僅次於臺北市排名六都第2(表二)，顯示新北市在有限資源下，仍堅守崗位逐步落實市民對治安的期待。此外，為因應防制新生毒品人口增加，市府警察局積極執行「安居緝毒專案」，以「社區型中小盤毒販及其販毒網」模式為基礎，針對轄內曾發生或易發生毒品犯罪之場所，如：社區大樓、出租公寓套房、空屋、廠房、工地或工業區宿舍等，並與轄內鄰里長、地方人士及社區管理委員會、保全、守衛及管理員等建立毒品情資通報網加強巡邏，提升見警率，全面破壞隱藏於大樓社區之販毒網，降低毒品蔓延，俾確保市民居住安全，期打造新北市成為安全宜居之友善城市。

表二 105至107年六都平均每人警政支出及刑案破獲率

單位：元、%

	平均每人警政支出			全般刑案破獲率		
	105	106	107	105	106	107
新北市	2,751	2,760	2,775	92.17	95.72	95.36
臺北市	4,599	4,525	5,064	96.53	96.86	96.83
桃園市	2,788	2,893	3,022	88.70	89.25	90.39
臺中市	3,431	3,421	3,511	90.73	91.96	92.80
臺南市	3,117	3,159	3,285	84.80	87.72	89.44
高雄市	3,448	3,431	3,483	87.93	90.26	93.52

資料來源：中華民國統計資訊網、新北市政府主計處整理。

附註：1.平均每人警政支出=警政支出決算審定數/年中人口數。

2.全般刑案破獲率=全般刑案破獲數/全般刑案發生數×100%。

3.105及106年「平均每人警政支出」資料來源為中華民國統計資訊網，107年為新北市政府主計處整理。